

证券代码：837094

证券简称：旭晟股份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深圳市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于会议前 15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3 日 9:00 至 12:00。

预计会期 1.0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河堤路 20 号冠城低碳产业园 E 栋 9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补充 2018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议案

该报告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2018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33)。

(二)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2018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该报告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2018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34)。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企业股东(有限合伙企业)代表凭企业持股凭证、执行合伙人证明书或企业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资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8年9月12日,上午10:00-12:00,下午

13:00-16: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彩娟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河堤路 20 号冠城低碳产业
园 E 栋 9 楼

电话：0755-29361800

邮编：51810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